

## 出於誰？

參考經文：《使徒行傳5章33~42節》

5：33 議會的議員聽見了這話，非常惱怒，決定要殺害使徒們。  
34 可是，他們中間有一個法利賽人，名叫迦瑪列，是一向受人尊敬的法律教師；他在議會中站起來，吩咐人把使徒們帶出去，  
35 然後向議員發言：「以色列同胞們，你們處理這些人的事必須謹慎！  
36 前些時候，杜達起來，自吹自擂，約有四百人附從了他。他終於被殺，附從的人作鳥獸散，亂事歸於消滅。  
37 以後又有加利利的猶大在戶口調查的時候起來，也引誘了好些人跟從他；他也被殺，附從他的人也趕散。  
38 對於現在這件事，我告訴你們，不要跟他們作對，由他們去吧！如果他們所計劃、所做的是出於人，一定失敗；  
39 如果是出於上帝，你們就不能夠擊敗他們。你們所做的，恐怕是在敵對上帝了！」議會接納迦瑪列的意見，  
40 於是把使徒叫進來，鞭打他們，又命令他們不得再藉著耶穌的名講道，然後釋放他們。  
41 使徒離開議會，因配得為耶穌的名受凌辱，心裏非常高興。  
42 他們仍然天天在聖殿和個人的家裏不停地教導人，傳揚有關基督耶穌的福音。

彼得與其他使徒在議會說的話，再度惹怒猶太宗教領袖，而決定要殺害使徒。但在當中，有一位名叫迦瑪列的法利賽人提出不同的看法。他指出，之前的群體聚集作亂，最後都被消滅趕散了，若使徒是出於自己的意思，必然會失敗，但使徒的作為若出於上帝，那就無法擊敗了。彼得和使徒之前在議會宣告：「我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人；上帝對服從祂的人所賜的聖靈也與我們一同作證。」（使徒行傳5章32節）迦瑪列認為，這事若出於上帝，那麼出手殺害使徒，就是敵對上帝了。眾人接納迦瑪列的話，最後決定鞭打使徒，並再次命令他們不得再藉耶穌的名講道，然後釋放他們。

使徒離開議會後，仍持續傳講關於耶穌基督的福音，並且心裡充滿喜樂，因為知道自己因耶穌基督的名遭受逼迫是有福的。彼得與使徒們的內心知道，自己所行的一切是出於上帝，而不是出於人。但猶太的宗教領袖並不確定，他們心

裡也是害怕敵對上帝的。這也是為什麼他們害怕使徒傳講耶穌基督的福音，因為耶穌基督是在他們的主張下被殺害，但耶穌基督所帶來的影響，卻遠超過他們所能想像與控制的。即便他們竭盡所能的防範，還是很難阻擋人對福音的渴望。

當彼得說，當順服上帝而不是順服人時，已表明他們所行的一切是出於上帝。從聖靈降臨，到天使引領他們離開監獄，都是出於上帝的旨意。因為確知一切都在上帝手中，因此使徒們能夠毫無畏懼地站在議會面前，繼續宣講，也再次宣認耶穌基督的救贖。

這不禁讓人想起在中國受迫害的教會和基督徒，包括：浙江省的溫州教堂被強拆；河南省的三自愛國教會被勒令刪去十誡中的第一誡；四川省的秋雨聖約教會上百信徒被拘留，牧師王怡與師母蔣蓉被指控「煽動顛覆國家政權罪」……。在民主台灣安逸慣了的基督徒，實在很難想像這種情景。看到這些基督徒受迫害的消息，總是會想起初代教會使徒的遭遇，他們在患難中仍堅持傳講自己所信的，因為知道所傳的一切都是出於上帝。在中國受到迫害的基督徒，也如同初代教會的使徒一樣，面對逼迫時，他們依舊堅定相信那位永活的上帝。願上帝與他們同在，得以勝過痛苦的試煉！

---

默想：

出於人或出於上帝，服從人或服從上帝，是我一生所要面對選擇的功課。

祈禱：

主啊，求祢堅定我的心志，使我知道出於祢的旨意，並樂意去行，即便前方仍有患難逼迫，我仍願意往前行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。